



00002022060072102863

报告文号：XYZH[2022]NJAA20154

关于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报告	
- 附注	1-2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 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关于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XYZH/2022NJAA20154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辰股份公司”或“公司”)截至2022年6月10日止,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一、管理层的责任

中辰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4号)等有关要求编制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保证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中的基础上对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报告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对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合理保证的鉴证工作涉及实施鉴证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证据,选择的鉴证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报告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鉴证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在我们的鉴证工作范围内,我们实施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工作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的,适当的,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基础。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中辰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报告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4 号）等有关要求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截至 2022 年 6 月 10 日止，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中辰股份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鉴证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此页无正文，此页系 XYZH/2022NJAA20154 号《关于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玉虎

中国注册会计师：罗文龙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
情况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4 号）等有关要求，现将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21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4 月 1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2〕678 号文《关于同意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本公司获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数量为 5,705,370 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合计 57,053.70 万元（大写：人民币伍亿柒仟零伍拾叁万柒仟元整），本公司募集资金扣除尚未支付的保荐及承销费用 6,053,755.66 元（不含增值税）元后的余额 564,483,244.34 元（大写：人民币伍亿陆仟肆佰肆拾捌万叁仟贰佰肆拾肆元叁角肆分），已于 2022 年 6 月 7 日存入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 51287500001158 银行账号。上述资金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 XYZH〔2022〕NJAA20135 号验资报告。

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8,776,894.20 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561,760,105.80 元（大写：人民币伍亿陆仟壹佰柒拾陆万零壹佰零伍元捌角）。

二、募集资金总量及募投项目

本公司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总额为 57,053.70 万元，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工业自动化用高柔性电缆和轨道交通用信号电缆建设项目	49,233.00	41,053.70
2	补充流动资金	16,000.00	16,000.00
	合计	65,233.00	57,053.70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项目的资金需求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三、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本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各项发行费用合计 8,776,894.20 元（不含税），其中截止 2022 年 6 月 10 日以自筹资金支付金额为 1,253,327.22 元，置换金额为 1,253,327.22 元。

具体支付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不含税金额	截止 2022 年 6 月 10 日自筹资金支付金额	置换金额
保荐及承销费用	6,997,151.89	943,396.23	943,396.23
审计及验资费用	715,094.34		
律师费用	566,037.74		
资信评级费用	235,849.06	235,849.06	235,849.06
信息披露费	188,679.25		
发行手续费用及其他	74,081.93	74,081.93	74,081.93
合计	8,776,894.20	1,253,327.22	1,253,327.22

四、其他

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尚需待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